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60/2008 號

有關愉景灣巴士車費和服務的提問

容詠嫦議員通知本會，在 2008 年 4 月 1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她將會提出以下的問題：

“ 愉景灣交通服務有限公司在 2008 年 3 月 15 日向愉景灣住戶發出通告，表示會由 2008 年 4 月 1 日起，調整愉景灣區內和區外巴士線的收費，平均加幅約 14%。本人認為加價幅度太高，絕對不能接受。而且，愉景灣交通服務有限公司並沒有就調整車費一事充分諮詢愉景灣居民的意見，本人對該公司的處理手法感到十分失望。

此外，愉景灣 2008 年 3 月 22 日和 23 日一連兩天舉行‘復活節嘉年華’，其中在大白灣沙灘上舉行的‘獵蛋大賽’吸引了逾千位小朋友參加，當中不少是區外人士。他們乘坐愉景灣巴士進出愉景灣，導致巴士十分擠迫，對居民造成極大不便。愉景灣來往東涌及欣澳的巴士服務，屬於非專營巴士服務類別之中的住客服務(Residents' Service)，主要接載愉景灣的住客，但在‘復活節嘉年華’期間，居民卻被剝奪享用上述服務的權利。

本人要求愉景灣交通服務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出席會議，回應以下問題：

- (1)該公司在調整巴士車費一事上所進行過的諮詢工作；以及
- (2)該公司在舉辦類似‘復活節嘉年華’的大型活動時所制定的應變措施，以及如何確保愉景灣居民享用住客巴士服務的權利不受活動所影響。

本人同時要求運輸署關注愉景灣交通服務有限公司在未有充分諮詢愉景灣居民的意見和獲得居民的支持之前，便已調高車費的處理手法。以及向本會闡釋住客巴士服務的營運條款和準則。”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 IDC 2/1/06 Pt. 5

HAD IS GR/17-40/40/3(5)

日期： 2008 年 3 月 4 日